

手專場地租用條款

租用守則

- 租用前請先聯絡手專預約檢視，以了解場地使用情況。
- 只限租用團體及參加者使用，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分租或轉移場地使用權。
- 每次最少租用 2 小時；不足 2 小時亦作 2 小時論。
- 可供使用的設施詳情請參考「場地及設施租用價目表」。
- 租用者如需特別安排（如座位擺放或器材安置），請於遞交申請表時一併提出。
- 申請一經接納，需於隨後的五個工作日內繳付租金。若申請表在租用期兩星期內遞交，則需在核實租用後兩個工作日內繳付租金。

繳費/退款安排

- 繳費方式：
 - a) 以劃線支票繳費（期票恕不接納），抬頭書「香港手語專業培訓中心」或「Professional Sign Language Training Centre」，或
 - b) 銀行入帳（匯豐銀行帳戶：582-336954-838），或
 - c) 親身到手專繳費（只收現金或支票）。
- 在繳付租金後，若需取消租用服務，須以書面通知手專，而有關款項將根據以下所列比例退還：

取消租用通知期	退款百分比
租用前 14 天	50%
租用前 7 天	25%

- 如需更改租用日期及/或時間，最少需於租用前 7 天提出（須視乎所選日期/時間是否已被租用/使用）。

租用期間

- 場地於租用前十分鐘開放予租用者，並於結束後十分鐘內清場。若逾時十分鐘，將作一小時計算收費。
- 場地全面禁煙。
- 嚴禁任何違禁品、危險或不雅物品進入租用場地範圍。
- 未經手專同意，不得攜帶寵物、食物及飲品進入租用場地。
- 租用者及活動參加者所攜帶物品如有任何損壞或遺失，手專概不負責。
- 租用者須時刻保持場地清潔，並在交還場地前清理場地。
- 租用期間如有任何人身意外，手專概不負責。
- 租用期間，如場地物品有任何損壞或遺失，租用者須賠償有關費用。
- 租用者若違反本租用條款內任何條文，租用服務將被立即停止及租用者須即時離開場地，而已繳交的所有費用亦不獲退還。

惡劣天氣安排

- 當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懸掛時，場地會關閉，並於訊號除下兩小時後重開。若租用期間因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引致租用場地關閉，可按本條款更改租用日期（須視乎所選日期/時間是否已被租用/使用）。

其他

- 手專保留關閉租用場地的權利。
- 租用條款若有任何修訂，手專將不會另行通知。